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

● 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因公司连续聘用德勤的年限已达到国资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必要轮换的要求，公司拟不再续聘德勤担任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就不再续聘及相关事宜与德勤进行了事先沟通，德勤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含分支机构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 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 [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2、人员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2022年12月31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280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639人，其中自2013年起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64人。

3、业务规模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68.25亿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3.7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1.81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2021年度A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108家，A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5.58亿元，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与公司同行业批发和零售业的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6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3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

律处分；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庄浩，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00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1996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王笑，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199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1993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诚，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5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起开始在本所执业，2011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以上人员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普华永道及以上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普华永道中天对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以及内控审计的服务收费是以其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项目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考虑了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公司拟向普华永道中天支付的2023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8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8万元（含税）。上年度支付给德勤的财务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0万元（不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09万元（不含税）。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22年度，德勤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意见和内控审计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连续聘用德勤的年限已达到国资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必要轮换的要求。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表示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后续相关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采用邀请招标方式选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邀请了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综合排名前列的会计师事务所参与投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从工作方案、人员技术力量、相关项目经验以及商务报价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评，普华永道中天均获得最高分中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普华永道中天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同意提名聘任其为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8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8万元（含税），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已于事前认可《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

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普华永道中天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未发现违反诚信和独立性的情况。本次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恰当充分，选聘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聘任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 2023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2023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普华永道中天担任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80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8万元（含税）。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28日